

法学专业电子白皮书

专业基本信息	1、专业定位	依托茂名、立足广东、辐射全国，服务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适应社会主义法治建设需要、以民商经济法方向为主的法学本科毕业生和应用型法律人才。
	2、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社会主义法治建设需要的品行端正、基础厚实、技能娴熟的应用型高级法律人才。
	3、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制为四年制，要求修满 135 个学分。本专业学生应达到以下几方面知识和能力的基本要求： 1、掌握法学专业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 2、掌握一定的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基本知识，具备与法学相关的工程专业基础知识； 3、具有较强的语言文字表达和口头表达能力，尤其是法庭辩论能力； 4、掌握法学的基本分析方法和技能，具有运用法学知识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的能力； 5、了解法学理论前沿和法制建设现状及发展趋势； 6、熟悉我国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7、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科学研究的初步能力； 8、具有较强的外语及计算机应用能力。
	4、课程体系	本专业为学校双体系试点专业。通过德、识、才三个模块构筑课程体系，具体三个模块是：1、由系列讲座、第二课堂等构成的素拓模块，培养品行正、素质高的法律人才；2、由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程等构成的模块，培养适合地区经济需要的基础厚实的法律人才；3、由模拟法庭、法律援助等构成的模块，培养语言表达、速记、法学技能操作的技能熟的法律人才。
	5、师资队伍	全校现有法学课程教师 16 名，其中教授 2 人，副教授 4 人，讲师 10 人。有 10 位教师具有律师执业资格，10 位具有硕士学位，4 位博士，2 位在读博士，有广东省“千百十工程”校级培养对象 2 人
	6、教学条件	教学和生活设施基本齐备、拥有粤西最大的宽带教育网络交换中心和较大规模的图书资料信息中心；有稳定的实习和社会实践基地、模拟法庭基地、法律援助基地，校外有 10 多个法律专业实习见习基地。
	7、专业特色	按照“品行正、基础厚、技能熟、适应广”的培养模式，培养以“公心”、“硬笔”、“铁嘴”为特色的、以民商经济法方向为主的法学本科毕业生和应用型法律人才。